

北京经纬润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润科 公告编号:2023-027
(一)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和承诺
(二)回购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三)回购股份的时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注:上述数据仅供参考,以上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
(一)本次回购资金来源
(二)回购股份的数量
(三)回购股份的价格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88329 证券简称:国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9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1日及2023年2月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1日及2023年2月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肥井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合肥井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井松智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对井松智能2022年度持续督导情况进行了跟踪检查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1日及2023年2月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2年度半导体行业 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419 证券简称:耐科装备 公告编号:2023-01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1日及2023年2月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88588 证券简称:志态软件 公告编号:2023-022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2日、2023年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结果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468 证券简称:科美诊断 公告编号:2023-02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88588 证券简称:志态软件 公告编号:2023-022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2日、2023年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证券代码:688297 证券简称:中航无人 公告编号:2023-01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结果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468 证券简称:科美诊断 公告编号:2023-02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证券代码:688297 证券简称:中航无人 公告编号:2023-01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